

臺南市 114 年度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計畫

「食農教育課程活動設計及計畫申請經驗分享」

一、依據：

- (一)112 年 5 月 4 日發布「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第 2 條規定。
- (二)「臺南市 114 年至 116 年食農教育資源整合推動總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提升食農教育師資專業素養與實作教學、深化食農教育課程內容。
- (二)鼓勵學校積極申請中央政府食農教育相關計畫，藉實際案例提供諮詢輔導。
- (三)累積「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相關培訓課程時數，以達申請資格。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東山區東山國小。

四、報名對象：

- (一)學校教職員：有意申請食農教育相關計畫、推廣食農教育課程、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連續一年或累積兩年者，優先錄取。
- (二)對食農教育課程設計有興趣之農民朋友。

五、辦理日期：114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0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

六、辦理地點：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農業推廣大樓 1 樓視廳教室。

(臺南市新化區牧場 70 號)

七、報名方式：線上報名自即日起至 2 月 27 日(四)下午 5 時止，網址如下：

<https://reurl.cc/968Z0a>

八、辦理方式：

- (一)依據「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第 2 條規定，開設實體「相關培訓課程」以協助取得農業部「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資格。
- (二)課程表詳如附件，全程參與本次培訓即可取得「相關培訓課程」時數 8 小時證明。

九、其他：

- (一)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連續一年或累積兩年，取得「相關培訓課程」16小時且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共同培訓課程」8小時後，既具備申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
- (二)承上述，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連續兩年或累積四年且完成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共同培訓課程」8小時後，既具備申請資格。
- (三)學校教職員請自行備妥相關文件，檢送農業部申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審件規費可函文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另案申請全額補助。

(四)為珍惜訓練資源，參訓人員請全程參與，如不克參加或未能全程參與，請提前通知本場，俾便安排候補事宜。

(五)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當日臺南市不上班，則本研習取消，辦理日期另行通知。

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十一、「食農教育課程活動設計及計畫申請經驗分享」研習課程表：

時 間	114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	講 師
08:00~08:20	報到	教育局/農改場團隊
08:20~08:30	長官致詞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長官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長官
08:30~09:20	食農教育活動設計案例分享- 以瓜類及雜糧作物為例	農業部臺南區農改場 李郁淳副研究員
09:30~10:20	從產地到餐桌的遊學之旅	臺南市安南區土城國小 林慧清主任
10:30~12:00	在地食農教育推動與 食農教育教案設計	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小 曹欽瑋校長
12:00~13:10	午餐	
13:10~14:40	校園食農教案設計解析與實作練習	第一屆「國家食農教育傑 出貢獻獎」個人組優等獎 嘉義市興安國小 曾志華食育組長
14:50~16:20	食農教育活動設計案例分享- 溯源菜單	第一屆「國家食農教育傑 出貢獻獎」個人組特優獎 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小 廖肇瑞教師
16:20	~賦歸~	